

# 平顶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公务用车车辆维修保养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JPDS-20240603-CS)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平顶山市, 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平顶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公务用车车辆维修保养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5 万元, 招标人为平顶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平顶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公务用车车辆维修保养服务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平顶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公务用车车辆维修保养服务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8 月 09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15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携带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代表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须有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8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平顶山市新城区盛润广场 4 号楼 1514 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8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平顶山市新城区盛润广场 4 号楼 1514 室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平顶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公务用车车辆维修保养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顶山市新城区盛润广场 4 号楼 1514 室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 9 时 30 分(北

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HJPDS-20240603-CS
2.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公务用车车辆维修保养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450000.00 元
5. 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 一般车辆维修 (包括汽车整车维修及各级维修和小修、保养和专项维修等相关服务); 一般车辆配件及车用润滑油 (包括减震器、轮胎、发电机、助力泵、机油、变速箱油、助力油等相关服务) (详见采购文件)。
  - 5.2.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满足采购人提出的要求;
  - 5.3. 服务期限: 1 年
  - 5.4.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 2.2、投标人应是经运输管理部门许可的汽车维修二类以上 (含二类) 资质的汽车维修机构, 须提供《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
  - 2.3、维修单位所处位置交通便利, 在市区内有固定营业场地 (自有的提供产权证明, 租赁的提供租赁协议)。
  - 2.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 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 (提供书面承诺加盖单位公章)。
  - 2.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 2.6、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自动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 若有不良记录, 则投标无效。



2.7、不允许分包、转包，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2.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8月9日至2024年8月15日，每天上午0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平顶山市新城区盛润广场4号楼1514室

3. 方式：现场获取，携带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代表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有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

4. 售价：50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8月1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顶山市新城区盛润广场4号楼1514室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8月1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顶山市新城区盛润广场4号楼1514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平顶山市公安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平顶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地 址：平顶山市卫东区新华路291号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1863757627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浩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汝河路街道淮河西路21号新蒲广场写字楼16层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19303751868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亚男（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